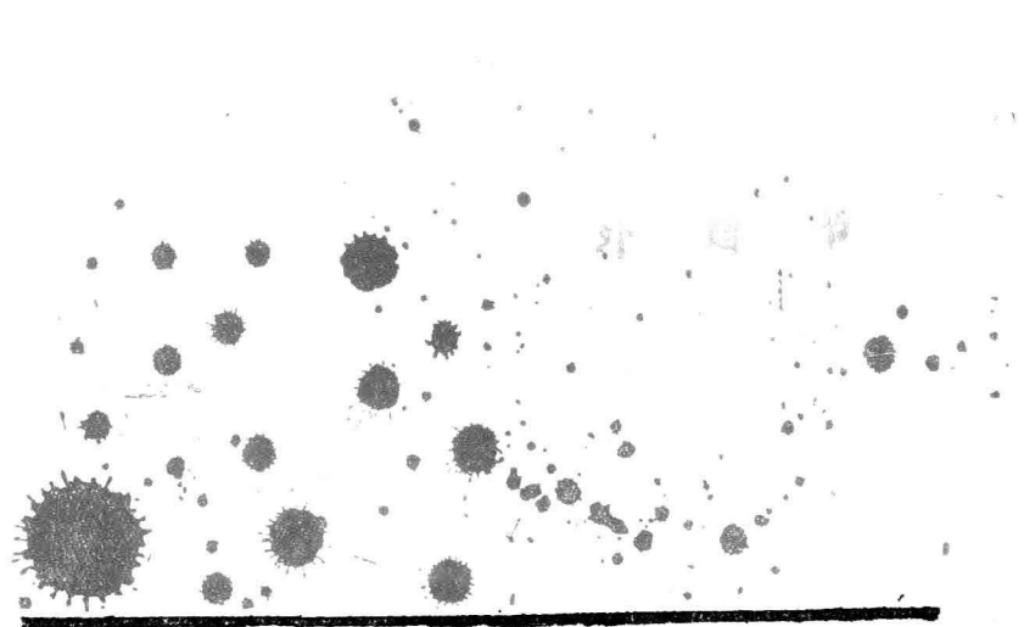


鐵 玫 瑰

高凱明 著



廣東旅遊出版社



鐵玫瑰

高凱明 著

廣東旅游出版社 1991.

GUANGDONG TRAVEL AND TOURISM PRESS

铁 玫 瑰

高凯明 著

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中山一路30号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韶关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 7.75印张 171千字

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6500册

书号ISBN7-80521-222-8/I·101

定价 3.35元

序

柯 原

《铁玫瑰》是一部充满真情的好书，作为它的第一个读者，我被感动，并乐为之作序。

《铁玫瑰》的作者高凯明是广州部队较有成就的青年作家，早在70年代初已在湖南等地发表作品，到了80年代，他的名字和作品才被广州人所熟悉。高凯明是军人，因此，洋溢在他散文之中的，首先是军旅情怀；这是血与火的情怀。它博大、壮观，但却不失纤丽婉媚，他风情万种。相信每一个读者对嵌在手榴弹柄上的萤火虫（《小小萤火虫》）和飞机式样的风筝（《穿过硝烟的风筝》），以及炮弹片中的那株茅草花（《茅草花》）都会感兴趣的。

《女子军乐队》和《失却童年的童话》是两篇内涵颇为丰富的文章。前者写了几十名军校的女兵——其实都是只有14岁到17岁的具有多种不同性格的少女们，温柔的、娴静的、稳重的、活泼的、调皮的、泼辣的……通过军营生活特别是业余军乐队的训练生活，展示了她们多姿多彩的心灵世界，而大家又在军乐演奏这一共同的事业中，不同的性格与感情交织成一幅多彩的图画。《失却童年的童话》则是写了一群比女子军乐队队员还要小得多的，大都仅有五六岁的杂技小兵的故事。为了祖国的荣誉，小兵们成功的取得了金牌，获得了常人一辈子也无法获得的殊荣。然而，所有这些，都是以他们失

却天真烂漫的童年为代价的。作者正是在对这些小兵的感叹和珍爱中，展示他们报效祖国的精神风貌的。

人人都热爱自己的故乡，作者也一样。他是北方人，他描绘故乡的风俗人情，与南疆部队的亚热带色彩迥然不同。这是黄土地的风貌，是平原的牧歌，是北国的情思。透过作品，你将会结识一个个黄土地般质朴的人们：爱听《石灰吟》的父亲（《父亲》），捉襟见肘的母亲（《慈母泪》），嫉恶如仇的奶奶（《抽柳条》），凶狠善良的爷爷（《秋风起》），还有永远坦露谦和的大姐夫（《大姐夫》），虔诚得近似于愚昧的寡嫂们（《后大门志》）……

作者在散文创作中，除了追求选材的新奇，人物的真实和主题的深刻外，也在执著地追求着一种淳朴的诗意图。用他自己的话说，就是用最白的语言，去营造一种诗的氛围和意境。《菊花枕》就包含着这样一种美，文章写的虽然是件家庭生活琐事，但充满了菊花温馨的气息，充满了缱绻的情感。《军官、少女、白云山》则将作者的追求表现得淋漓尽致。作品围绕着环境保护这一课题，把主人公对山的考察与主人公相互对爱情的考察紧密结合起来，把当代青年的科学、创造、冒险精神，置于东方古典式的意境里进行表现，拓展了军人的诗意图美。

高凯明是在日常繁重的工作中，长期坚持业余创作的。他能很好地处理好本职工作与业余创作的关系，写出了这么多作品，确实很不容易。他的作品既有南疆军旅、南国都市的特色，又有浓浓的乡土气息，所涉及的题材也十分广泛，有些则是独具特色的。其中有些篇章，已先后获奖，受到读者的好评。我希望作者扎实实地开拓下去，创造一片生机勃勃的散文的新天地。

目 录

序 柯原1

都市尘缘

菊花枕3

花盆里的雀麦6

小楼爬满牵牛花9

眼镜链11

都市田园诗13

小纸船17

感觉21

- 戎马关山**
三月十章²⁵
女子军乐队³²₃₂
药花园记⁶⁰
小小萤火虫⁸³
穿过硝烟的风筝⁸⁹
春天的落叶⁹⁷
婆婆丁¹⁰⁵
小河滩上的蒺藜¹⁰⁹

故土情思

后大门志 117

金纸戒指指 121

慈母泪 124

父亲 129

大姐夫 132

抽柳条 134

秋风起 138

战地黄花

漂流瓶 145

- 玉蝉儿 150
失却童年的童话 155
军官·少女·白云山 190
写在红双喜上的遗嘱 205
茅草花 209
下雨了 214
罗浮鹤影 216
贝蝶天涯 219
铁玫瑰 222
飘动的花窗帘 225

杜鹃啼血 229
往事 232
军人的位置 235

后记 238



都 市 壁 緣

菊 花 枕

睡觉前，妻子把刚刚缝好的一个方中见圆的小枕头递给我，说：“试试看。”

我接过小枕头，啊，一缕凉飕飕的菊香味扑鼻而来。仿佛使人走进了一个微风轻拂的菊花园。这是妻子用广州黄花岗的野菊花和红花岗的盆菊花瓣填制的。枕着它，缕缕馨香一下子化成了幅幅画面：

一株株纤秀的野菊花，在“浩气长存”牌坊下的草坡上静静地开着。金灿灿的，恰似织在绿地毯上的黄图案，和谐而又恬静；在“血祭轩辕”亭周围，则是盆菊的世界：凤尾菊如龙飞凤舞，大立菊似芙蓉出水，悬崖菊若孔雀开屏——群菊争芳斗艳。那姿态，真如众美吟咏菊花诗的《红楼梦》大观园菊花会再现。

一位身着鹅黄色衬衣的少妇——我妻子——穿行在野菊和盆菊之中。在她走过的地方，野菊花只剩下一根根花茎儿，盆菊花只剩下一个个花托儿。她利用在园林部门工作的方便和下班后的时间，采摘那些开始枯萎的花朵儿。碎花芯飞溅起来，沾在她那张美丽的汗涔涔的脸蛋上，引得几只小蜜蜂不停地在她面前“嗡嗡”。金色的阳光，照在她金色的衬衣上，象是在把她，连同那几只金色的小蜜蜂，都溶进这金

色的菊花里。

热雾夹杂清香，弥漫着小小的锅台。妻子把菊花瓣放在小笼里蒸好，又放到阳台上去凉。她说，用蒸过的菊花填枕头，永远也不用担心会起虫。望着她那纤细的身影，我不禁想起了李清照“人比黄花瘦”的诗句。的确，我们结婚10年了，10年来，妻子为了我的工作，包揽了哺养孩子和一切家务。终日辛苦，使她比一般女人老得快。偶尔照镜，从头上拔下一根银发揣摩一阵，也说自己老了，那也只不过是瞬间的感慨而已。她把几根细若须发，绿意尚未褪尽的菊花瓣挑出来，放进我的茶杯，对着水面往下吹了一口，花瓣儿便打起旋儿。她望着渐渐向杯底沉去的细花瓣，若有所思地说：“有人真是的，前些年说在红花岗工作比在黄花岗工作光荣，前不久又说在黄花岗比在红花岗光荣，哎——。”妻子长叹里包含着怒艾。她指的大概是一种什么风气吧，说话、写文章一时一个样。难道这染过烈士鲜血的菊花瓣也经受过那阵风雨？我的心颤动了一下。

枕着这填满妻子绵绵情谊的菊花枕，我开始思索它的用途：

《本草纲目》上讲：“菊春生夏茂，秋花冬实，备受四气，饱经露霜，叶枯不落，花槁不零，味兼甘苦，性禀平和……其苗可蔬，叶可啜，花可饵，根实可药，囊可枕……”据说枕菊花枕能使人思路敏捷，对经常熬夜，眼睛上火的人，还有清火明目之功效。妻子是为了我的身体？

我又想到了唐代诗人元稹的诗：“不是花中偏爱菊，此花开后更无花。”历代文人墨客都把菊花作为爱物。爱菊原因却不尽同，有人爱菊素雅，有人爱菊俊秀，元稹爱菊却是因为菊花开后就没有别的花可观赏了，真可谓立意新颖，不

落俗套呀。可自己呢？却缺少元稹的追求。妻子可是希望我有好作品问世？

“怀此贞秀姿，卓为霜下杰”，这是陶渊明赞颂菊花高洁品格的诗句。欲求好文章，须有好人格，噢，妻子要我时刻别忘了做一个高尚品格的人。

我问妻子是不是这些？她听后淡淡一笑，说：“我又不是作家，哪想那么多呀。你不是爱在枕上构思文章吗，以后别忘了枕的菊花是从哪里采的就行喽。”说完，她便睡了。

我呢，却在这菊花的缕缕幽香里失眠了。

1987.8

花盆里的雀麦

花城广州的阳台，素以五彩缤纷闻名海内外。我家的小阳台上，却仅有蓝和绿两种颜色。蓝的是天，绿的是花盆里的家雀麦。

这片小巴掌大的雀麦，种子是从一筐山东苹果中的一把干草上，无意抖落进花盆的。谁也没想到，这种喜欢铺天盖地生长的野草，竟然在这方寸之中安了家，且生长的坦然自得，绿茵茵的，像是无垠的都市碧波里溅到阳台上的一朵绿浪花，与四周高楼留下的小块蓝天交相辉映。

空闲之时，我爱揣摩雀麦的容颜：两片微微小的叶儿，中间一根比绣花针还细的绿茎，顶一序淡黄色的小花，散发着淡淡的清香。面对着它，我常常产生一种身居闹市而能观祖国无边旷野的感觉。

故乡，每当雪花飘尽，总是雀麦首先将春的信息传递给人们，并以自己滴翠的身影，迅速为山川田野染上新绿。家乡的家雀出名的多，正是因为雀麦多。雀麦是麻雀的麦子，又是宣告“青黄不接”到来的信号。多灾多难的家乡父老，不曾靠它来度过荒年吗？一个雀麦秀穗的日子，我带着身为南方人的妻子回到故乡。当我们来到被雀麦覆盖的父亲坟头时，我发现，父亲的坟头当年就是这个样子，10多年过去

了，现在依旧这个样，没有大，也没有小。不用说，这是雀麦保持了坟头上的黄土。妻子望着这接地连天的雀麦，不禁朗诵起白居易的《原上草》：“远芳侵古道，晴翠接荒城。”此时，一群家雀铺天盖地的落在了我们脚上，有的在雀麦丛里打滚，有的用小嘴啄食着火柴头大的雀麦穗，叽叽喳喳响成一片，那情景，仿佛是人、小鸟、大自然霎时都溶在了一起……

军营里，打扫卫生刚过，营区又决定种草。种什么草呢？山东籍的参谋长提出种雀麦，并说明雀麦不但能保持生态平衡和使水土不被流失，对净化空气的作用也很好。就这样，营区铺上了由雀麦织成的绿地毯。每当训练间隙，官兵们坐在草地上小憩，便减去许多疲劳。可没过多久，营区里又要拔草种花。原因是漂亮的雀麦上总是有大煞风景的家雀屎出现。可在铲草时，大家才发现，种雀麦容易除雀麦难！看吧，一株株雀麦的根连成一块，密密麻麻，盘根交错，在地下形成了一团团黑色的关系网。结果是，种的花尚未含苞，雀麦已秀出了新穗。来队的妻子面对此番光景，又吟起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！”有一天，我正坐阳台看书，偶尔发现花盆里的雀麦抖动了一下，仔细一看，咦，草丛里有只小麻雀，灰灰的，正歪着小脑袋，用尖尖的小嘴啄食着雀麦。在广州，能看到麻雀可不容易呀，我高兴地站起来，不想惊动了小麻雀，“呼喇”一下，它飞去了。

遗憾之余，我发现，花盆里的雀麦已秀出了火柴头大的新穗。就在雀麦的根部，还有一点白色的，暖烘烘的东西——麻雀屎。

碧茵盘结的家雀麦，多像生活中的某些事物，既离不开